

致朝阳市区小学毕业生家长的一封信

尊敬的学生家长：

您好！

首先,衷心祝贺您的孩子即将升入初中开启全新的学习旅程!此刻,您和孩子想必满心期待新学期的到来,憧憬着踏入美丽的新校园。为确保您的孩子能如期升入初中,同时让您全面了解市教育局直属初中(以下简称“市直初中”)的招生政策,现将工作安排向您及学生通报如下,期望我们能在相互理解、支持与配合下共同做好孩子的升学工作。

一、招生原则

(一)免试就近入学原则。按照“相对就近、划片招生、计划到校、免试入学”的方式进行招生,确保学区内适龄学生按政策入学。

(二)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坚持工作方案、学区划分和举报电话“三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和广大学生家长的监督。

(三)优抚对象子女照顾入学原则。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落实各类优抚对象子女教育优待政策。烈士子女、现役军人子女、因公牺牲军人子女等,可在相对就近的前提下选择学校。

二、招生对象

市教育局直属初中共有 9 所,分别为一中教育联盟、三中教育联盟、四中、五中、七中、八中、九中、一中燕都分校、朝阳师范学院附属实验学校。

(一)朝阳师范学院附属实验学校

- 该校小学毕业生直升本校初中。
- 自主招生范围为户籍在市直初中招生覆盖区域内、且实际居住地在向阳街道和马山街道的学生。

(二)一中教育联盟等 8 所初中

1.招生范围。面向市区 25 所小学毕业生和回户籍地的小学毕业生招生。市区 25 所小学:双塔区所属西街小学、南街小学、长青路小学、光明小学、育红小学、燕都小学、辽河小学、胜利小学、新华小学、红旗路小学、凌河小学、文化路小学、珠江路小学、城南一小、文化路小学龙翔校区、实验一小、疏港路小学、新荒地小学、燕都一小、实验小学 20 所;龙城区所属八里堡小学、长江路小学、文盛路小学、龙城区实验一小、龙城区实验二小 5 所。其中,长江路小学、文盛路小学、龙城区实验一小、龙城区实验二小 4 所学校的毕业生,经龙城区教育局审核通过后,可参加市直初中招生报名;审核未通过的毕业生,将在龙城区直升初中。

2.户籍要求。户籍在市直初中招生学区范围内常住的应届小学毕业生;暂住在市直初中招生学区范围内,由外地来朝阳市区创业、务工人员子女在市直初中招生对应的 25 所小学就读的应届毕业生;在外地读小学,户籍在市直初中招生学区范围内,要求回户籍地读初中的应届小学毕业生。

3.市一中燕都分校招生政策。该校所招学生分为普通生和寄宿生。普通生可以申请网上报名,招收什家河以北双塔区辖区的燕北街道(二其营子村、三岔口村)、凌河街道和他拉皋镇所辖新荒地村、木营子村居住的市区 25 所小学毕业生。寄宿生不受理网上报名,需要到一中燕都分校现场报名;招收学生监护人持有一中教育联盟、四中房产,且有意愿到一中燕都分校寄宿的小学毕业生。燕都分校招生优先满足学区内的普通生,如寄宿生报名人数超出学校招生计划,将实行电脑随机录取。

三、时间安排

(一)市区 25 所小学毕业生报名

1.网上报名。8 月 3 日-14 日,开通“朝阳市市直初中招生网上报名系统”,符合报名条件的上述 25 所小学毕业生家长可申请网上报名。

2.现场报名。8 月 20 日-22 日,未参加网上报名与网上报名未通过的市区 25 所小学毕业生家长到所属学区初中现场报名,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将实施监督。

(二)回户籍地小学毕业生报名

8 月 18-19 日,符合报名条件的市区外小学毕业生家长到市教育局报名。

(三)电脑均衡分班

8 月 28 日,市教育局组织对各初中招收的新生现场进行电脑均衡分班,并在网上公布分班结果,各初中报到入学时间及相关要求。因不可抗力等原因未能及时报名参加电脑均衡分班的学生,9 月 7 日市教育局将组织市直初中进行二次电脑分班。分班规则为依据第一次电脑分班结果,优先分配到人数较少的班级,待各班人数相同时再随机分班。学生需经电脑随机分班并网上公示后方可入校入班。凡在开学一周内未报到入学或两次电脑分班未留下分班记录的,市教育局不予建立文本学籍,三年后中考不享受省示范性高中定向招生待遇。

四、报名方式

(一)网上报名

1.报名对象。市区 25 所小学已完成填写“2026 年朝阳市直属初中学生学籍卡”和采集“毕业信息”的毕业生。

2.报名步骤。8 月 3 日-6 日学生家长进行网上报名注册;8 月 7 日-14 日报名系统进行自动审核;8 月 17 日 14:00 后可以查询报名结果。

3.登录方式。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功能,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全省教育入学事项在线联办统一入口”(或使用电脑浏览器访问网址 <http://202.97.177.23:9000/api/signUp/index> 直接登录),点击“在线办理”,如图箭头所指:



因手机屏幕显示比例原因,页面上的文字显示较小,但不影响使用。家长可以忽略页面内的所有文字,直接找到“在线办理”,选择“小升初入学报名服务”栏目下的“朝阳市直初中”,点击后将打开“朝阳市市直初中招生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

4.报名方法。进入系统页面

后有“报名”和“查询”按钮,点击“报名”按钮,按页面上的提示,分别在“基本信息”和“房产信息”页中输入相关内容。

依据报名学生的户口本,在“基本信息”中分别输入学生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在“预报名学校”的下拉菜单中选择学生符合学区条件的预报名学校。

依据持有的房产证,在“房产信息”中分别输入“不动产持有人姓名”和“房屋坐落”。“房产信息”为必填项,漏填不能注册;错填影响系统审核结果。预报名学校选择“七中、九中”的,房产信息可以不填写,直接点击“注册”即可完成网上报名申请。

最后点击页面正下方“注册”按钮,系统提示“注册成功!请等待审核!”,学生家长可以足不出户完成网上报名申请。

5.系统审核。根据报名学生的身份信息,报名系统通过大数据调取其法定监护人的户籍和房产信息,如果调取到的信息与预报名学校的学区条件相

朝阳市市直初中招生网上报名信息注册

基本信息

房产信息

学生信息

姓名 请输入姓名

身份证号 请输入身份证号

预报名信息

预报名学校 请选择预报名学校

注册

重置

转至网页

朝阳市市直初中招生网上报名信息注册

基本信息

房产信息

房产信息

姓名 请输入不动产持有人姓名

房屋坐落 请输入房屋坐落

注：选择预报名学校朝阳市第七中学和朝阳市第九中学的，房产信息字段可不填写。

注册

重置

转至网页

符,系统审核通过;如果调取不到相关信息,或调取到的信息与预报名学校的学区条件不符,系统审核失败。预报名学校为“七中、九中”的,系统不审核学区房产条件,报名注册成功即可审核通过。

6.查询结果。点击报名系统的“查询”按钮,填写注册成功的学生姓名、身份证号码和验证码可以查询网上申请审核结果。系统呈现三种查询结果:

- (1)审核状态:黑色字迹“审核中”,请耐心等待审核结果。
- (2)审核状态:红色字迹“失败”,转为学区学校现场报名。
- (3)审核状态:绿色字迹“成功”,系统将锁定报名结果,不能再参加现场报名,耐心等待电脑均衡分班结果。

电脑均衡分班后,所有参加分班的学生都能在报名系统中,查到分班结果和各初中入学报到时间及要求,请按时报到入学。

(二)现场报名

1.报名对象。未参加网上报名与网上报名未通过的市区 25 所小学毕业生家长,于 8 月 20 日-22 日到所属学区初中现场报名。

2.报名条件及要求。学生在法定监护人持有房产房屋坐落对应的学区学校报名入学;学生法定监护人在学区内无房产的,到市教育局指定的七中或九中报名入学。

(1)学生的户籍与法定监护人户籍、学区房坐落相一致的,按其户籍和实际住址到学区对应初中报名入学。报名时须提供户口本、家庭房产证(暂时没有房产证的携购房网签合同原件及购房交款全额收据)、近期家庭交纳水电煤气费收据、小学毕业考试准考证。

(2)学生户籍与其法定监护人户籍不一致(户口挂靠在其他家庭、单独立户、因特殊情况造成户口与学区房坐落不一致)的,按其法定监护人房屋坐落到学区对应初中报名入学。其法定监护人(父亲与母亲)户口不在一起的,按与学生实际居住在一起的父亲或母亲的住址入学。报名时须提供与其共同居住的法定监护人的户口本、房屋产权证、学生医学出生证明、儿童预防接种证、近期家庭交纳水电煤气费收据、小学毕业考试准考证。

(3)学生法定监护人的房产与其直系亲属共同共有,且法定监护人在城区无其它房产,学生可以在该房产对应学区初中报名入学。报名时须提供法定监护人的户口本(监护人与共同共有房产的直系亲属未在同一户口本的,还需要提供直系亲属的户口本)、房屋产权证、近期家庭交纳水电煤气费收据、小学毕业考试准考证。

(4)学生法定监护人在学区内无房产,可根据实际居住情况,自行选择市七中或九中报名入学。报名时需要提供学生及其法定监护人户口本、小学毕业考试准考证。

(三)回户籍地报名

1.报名对象。学生户籍在市直初中招生学区范围内,计划回户籍地就读初中的市区外小学应届毕业生家长,于 8 月 18-19 日期间,到市教育局报名。

2.报名条件及要求。学生户籍与监护人独立产权房产坐落信息一致,可以安排在学区学校入学;学生户籍与独立产权房产坐落信息不一致的,按市教育局指定学校入学。符合报名条件的市区外小学毕业生家长携带户口本、家庭房产证、近期家庭交纳水电煤气费收据,到市教育局报名,填写《朝阳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自主招生申请表》,按提供的户籍和房屋产权证,经市教育局和招生学校审核,房产和户籍一致的到对应的学区初中入学;房产和户籍不一致的,安排到指定初中入学。朝阳师范学院附属实验学校、第二十中学小学毕业生不在本校直升且符合市直 8 所初中招生条件的,按照以上方式报名入学。

五、继续推进实施 2025 年调整的招生政策

自 2025 年秋季开始,市直初中招生在坚持学生法定监护人持有独立产权房产作为学区入学条件的基础上,开始执行以下政策:

1.同一房产非同一监护人 3 年内只能有 1 次入学机会。例如,在 2026 年 8 月使用过的学区房,后续发生房屋产权转移变更的,新产权人子女入学

需要到 2029 年 8 月才可以再次使用。

2.无独立产权的军产房,同一房产非同一监护人 6 年内只能有 1 次入学机会。

3.监护人持有独立产权的房产证(或满足入住条件的购房网签合同)须在当年 7 月 31 日前办理完成。

4.回户籍地报名就读市直初中的市区外小学毕业生,其户籍与独立产权房产坐落信息一致,方可安排在学区学校入学;户籍与独立产权房产坐落信息不一致的,须服从市教育局指令性分配入学。

六、市直初中学区划分及 2025 年学区房使用情况查询方法

为方便各位家长准确了解学区房使用及学区划分情况,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查询。

(一)学区房使用情况查询

1.查询方式:电脑端使用浏览器访问以下网址 :<http://202.97.177.23:9000/api/HouseUsageSituation/index> 或用手机端扫描右侧二维码:

2.查询系统支持两种查询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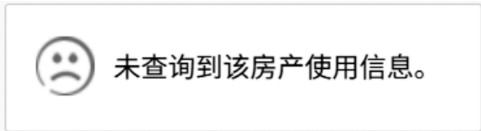
(1) 精准查询——房屋坐落信息只包含文字、数字,不包含字母、标点、横线等特殊符号,建议使用精准查询:在“房产信息”栏中输入房产证(或不动产证)完整房屋坐落信息,再输入“验证码”,点击“查询”按钮,即可查询该房产使用情况信息。如有查询结果,将显示该房产作为学区房已使用年度、所属学区、非同一监护人使用此房产入学起始年度。

例如:朝阳市双塔区 XX 路 XX 段 XX 号 XX 单元 XX

(2)模糊查询——房屋坐落信息包含字母、标点、横线等特殊符号,建议使用模糊查询:在“房产信息”栏中输入房产证(或不动产证)房屋坐落信息中某段最长连续文字,再输入“验证码”,点击“查询”按钮,即可查询包含该连续文字的全部房产使用信息。如有查询结果,将显示查询房产列表作为学区房分别已使用年度、所属学区、非同一监护人使用此房产入学起始年度。

例如:输入“文化路四段”,将列出包含“文化路四段”所有登记使用过的房产信息。

3.若无查询结果,系统将提示“未查询到该房产使用信息”(如下图)。



显示上述提示则表示输入的房产地址未被登记使用,可以作为当年的学区房使用。

(二)学区分布查询

2026 年朝阳市直初中招生面向双塔区、龙城区共 25 所小学毕业生及回户籍地就读学生。招生学校涵盖一中教育联盟、三中教育联盟、四中、五中、七中、八中、九中、一中燕都分校 8 所初中。

使用手机扫描下方二维码,直接访问学区图的“原图”详细查看朝阳市直初中学区公布情况。

以上未明事宜以市教育局官网 <http://jyj.chaoyang.gov.cn/> 首页“基础教育”专栏中发布的《2026 年朝阳市教育局直属初中招生工作方案》和“朝阳市直初中学区划分图”为准。

我们真诚地感谢您的理解、支持与配合! 祝您工作顺利、阖家幸福!



回 执

小学毕业学校已向我发放了朝阳市教育局《致市区小学毕业生家长的一封信》,我已认真阅读信的内容,明确 2026 年市教育局直属初中招生入学和电脑均衡分班工作的相关要求,愿意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报名报到,接受电脑均衡分班的结果。如未按时间节点报名报到,未参加电脑均衡分班,是我和学生的责任。因此而产生的后果由我和学生承担。

学校名称:

学生签字:

家长签字:

联系电话 2:

班 级: 六年 班

准考证号:

联系电话 1:

2026 年 6 月 1 日